

管制人员的答复

总目: 62 房屋署

分目:

纲领: (2) 私营房屋

管制人员: 运输及房屋局常任秘书长(房屋)

局长: 运输及房屋局局长

问题:

在纲领(2)中, 当局将于 2013-2014 年度拨款 2,120 万元, 成立执法机构执行《一手住宅物业销售条例》, 当局可否告知本委员会:

- (a) 有关拨款是否悉数用于新增的执法机构内;
- (b) 新增执法机构的人手编制及职位详情为何? 当中负责对售楼说明书、价单、示范单位、售楼处、销售安排公布、卖方的网站和广告等, 进行巡查或检查的人员编制有多少; 及
- (c) 预期执法机构成立后, 当局是否可悉数巡查每年新增的一手楼宇数量。

提问人: 黄国健议员

答复:

- (a) 在 2013-14 年度预算用于为施行《一手住宅物业销售条例》(《条例》)而成立的「一手住宅物业销售监管局」(销售监管局)的经常开支为 4,078 万元。有关开支包括销售监管局的员工开支、施行《条例》各方面的工作以及办事处日常运作的开支。销售监管局的部分开支会由现存的特别职务组因行将解散而节省的款项抵销。特别职务组在 2011 年 12 月成立, 旨在制备规管一手住宅物业销售的立法框架并在《条例》获通过后成立销售监管局。特别职务组将在销售监管局开始运作后短期内解散。在 2013-14 年度, 销售监管局除了运用特别职务组在解散后而节省的款项外, 还另外需要 2,120 万元。就此, 我们在纲领(2) 2013-14 年度的预算拨款中, 增加了 2,120 万元拨款(与 2012-13 年度的修订预算相比)。

销售监管局的职能包括就《条例》发出指引, 就一手住宅物业的售楼说明书、价单、销售安排公布、成交纪录册、卖方的网站和广告等进行检查, 并就示范单位、已建成一手住宅物业及售楼处进行巡查, 处理投诉和公众查询, 就怀疑违反《条例》的个案进行调查, 进行公众教育, 以及建立电子资料库, 以备存个别一手住宅发展项目的售楼说明书、价单, 以及成交纪录册供公众查阅。

- (b) 销售监管局的编制共有 32 人，当中包括两个首长级职位（一个首长级乙级政务官职位和一个首席行政主任职位），以及 30 个非首长级职位。非首长级职位包括屋宇测量师、产业测量师、行政主任、房屋事务经理和新闻主任等各职系的人员，以及技术和行政辅助人员。销售监管局会按实际工作量弹性调配局内人手以应付各方面的工作。
- (c) 除了在接获投诉时进行的一般检查或巡查，销售监管局会定期检查一手住宅物业的售楼说明书、价单、销售安排公布、成交纪录册以及卖方的网页和广告等，并定期巡查示范单位、已建成一手住宅物业及售楼处。

姓名： 栢志高

职衔： 运输及房屋局
常任秘书长(房屋)

日期： 8.4.2013